



证券代码：002719

证券简称：*ST 麦趣

公告编码：2021-064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撤销退市风险暨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将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停牌一天，并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开市起复牌；

● 公司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1 年 12 月 20 日；

● 公司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后，股票简称由“*ST 麦趣”变更为“麦趣尔”，股票代码仍为“002719”，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由 5% 变更为 10%。

一、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 2018 年度、2019 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 11 月修订）第 13.2.1 条的相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自 2020 年 5 月 6 日开市起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简称由“麦趣尔”变更为“*ST 麦趣”，公司股票代码仍为“002719”，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为 5%。

二、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

（一）2020 年度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披露《2020 年年度报告》，根据公司聘请的 2020 年度审计机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财光华”）出具的标准的无保留意见的《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1）第 213072 号），公司 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875,419,375.06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2,750,759.91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6,109,988.36 元。

(二) 与规则对照情况

1、公司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

经核查,公司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14.3.1 条规定的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具体如下:

(1)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

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2,750,759.91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6,109,988.36 元,营业收入为 875,419,375.06 元,不存在追溯重述的情形。

(2)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 875,059,675.77 元,不存在追溯重述的情形。

(3)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中兴财光华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出具了标准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1)第 213072 号)。

(4) 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表明公司已披露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该年度相关财务指标实际已触及本条第(一)项、第(二)项情形的

截至目前,公司未收到中国证监会任何行政处罚决定书,不存在 2020 年度相关财务指标实际已触及本条第(一)项、第(二)项情形。

2、公司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经核查，公司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13.3条规定的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具体如下：

（1）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受到严重影响且预计在三个月内不能恢复正常

截至目前，公司经营正常、有序运转，不存在有生产经营活动受到严重影响且在三个月内不能恢复正常情形。

（2）公司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的情况。

（3）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并形成决议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有序组织董事会、股东大会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能够依法行使权利、履行职责、规范运作。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董事会、股东大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并形成决议的情形。

（4）公司最近一年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的无保留意见的《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1）第213052号）。

（5）公司向控股股东或控股股东关联人提供资金或者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且情形严重的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向控股股东或控股股东关联人提供资金或者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且情形严重的情形。

（6）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2,750,759.91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6,109,988.36元，不存在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的情形，且不存在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的情形。

3、公司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第14.1.1条暂停上市情形，具体如下：

(1) 因净利润触及本规则 13.2.1 条第（一）项规定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首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继续为负值；

公司因 2018 年、2019 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第 13.2.1 条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已于 2020 年 5 月 6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特别处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第 13.2.11 的规定，因净利润触及 13.2.1 条第（一）项规定情形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上市公司首个会计年度审计结果表明 13.2.1 条第（一）项规定情形已消除的，上市公司可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对其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2,750,759.91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6,109,988.36 元；不存在追溯重述的情形。公司 2020 年度审计结果表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第 13.2.1 条规定情形已消除，公司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第 14.1.1 条、（1）暂停上市的情形。

(2) 因净资产触及本规则 13.2.1 条第（二）项规定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首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继续为负值；

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 875,059,675.77 元，不存在追溯重述的情形。

(3) 因营业收入触及本规则第 13.2.1 条第（三）项规定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首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继续低于一千万元；

中兴财光华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出具了标准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1）第 213072 号），本公司 2020 年度营业收入为 875,419,375.06 元，不存在经审计营业收入继续低于一千万元的情形。

(4) 因审计意见类型触及本规则第 13.2.1 条第（四）项规定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首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继续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2,750,759.91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6,109,988.36 元，营业收入为 875,419,375.06 元，不存在追溯重述的情形。中兴财光华对公司 2020 年度

财务会计报告出具了标准的无保留意见的《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1）第 213072 号）。公司不存在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情形。

（5）因未在规定期限内改正财务会计报告触及本规则 13.2.1 条第（五）项规定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在两个月内仍未按要求改正其财务会计报告；

公司不存在因财务会计报告存在重大会计差错或者虚假记载，被中国证监会责令改正但未在规定期限内改正，且在两个月内仍未按要求改正其财务会计报告的情形。

（6）因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者半年度报告触及本规则 13.2.1 条第（六）项规定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在两个月内仍未披露年度报告或者半年度报告；

公司不存在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者半年度报告，且在两个月内仍未披露年度报告或者半年度报告的情形。

（7）因欺诈发行触及本规则 13.2.1 条第（七）项规定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三十个交易日期限届满；

公司不存在因欺诈发行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因涉嫌欺诈发行罪被依法移送公安机关的情形。

（8）因重大信息披露违法触及本规则 13.2.1 条第（八）项、第（九）项规定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三十个交易日期限届满；

公司不存在因重大信息披露违法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因涉嫌违规披露、不披露重要信息罪被依法移送公安机关的情形。

（9）因股权分布不再具备上市条件触及本规则 13.2.1 条第（十）项规定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在六个月内其股权分布仍不具备上市条件；

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为 174,139,457 股，社会公众持有的股份高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公司不存在因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的情形。

（10）公司股本总额发生变化不再具备上市条件；

截至目前，公司股本总额为 174,139,457 元，不存在因公司股本总额发生变化不再具备上市条件的情形。

4、未触及新规退市风险警示且未触及原规则暂停上市标准的，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公司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有关退市风险警示规定进行逐条自查，公司未触及原规则暂停上市标准，公司未触及新规退市风险警示且未触及原规则暂停上市标准。

5、未触及新规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撤销其他风险警示。

公司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有关其他风险警示情形规定进行逐条自查，公司未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三、公司申请事项获得深交所审核情况

公司提交的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获得深交所审核通过，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21年12月17日停牌一天，2021年12月20日开市起恢复交易并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证券简称由“*ST麦趣”变更为“麦趣尔”，证券代码“002719”保持不变，日涨跌幅限制由5%变更为10%。

四、其他风险提示或者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事项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公开披露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正式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7日